

关于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有关事项的 专项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是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丰源公司）2019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根据贵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要求，我们对河北丰源公司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

河北丰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召开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事务所的议案，委托我们对河北丰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为我们首次承接河北丰源公司审计业务。我们初步了解了业务环境，确认了符合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等相关职业道德规范的要求，确定了审计的前提条件存在，与管理层已就审计业务约定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并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

二、公司配合审计工作情况及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河北丰源公司向我们提供了未审财务报表等会计记录和部分其他资料。河北丰源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六丰合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分公司河北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公司位于湖北省襄阳市。项目组原计划于 2020 年 2 月下旬开展现场审计工作，但由于疫情影响项目组直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赴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因此不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截至本专项意见报出日，根据我们了解的信息，不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审计受限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审计受限的科目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

对于主营业务收入，我们执行了分析程序、函证和询问等审计程序。由于未能检查文件单据原件，我们尚未确定交易的真实性，进而尚未确定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我们执行了分析程序、重新计算折旧金额等审计程序。由于未能实施盘点检查程序，未能检查发票、银行水单等单据原件，我们尚未确定固定资产金额的准确性。

对于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付账款等往来科目，我们执行了分析程序，由于未能检查原始单据，尚未确定账龄的准确性。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我们远程执行了上述科目的部分审计程序，并通过电话会议、视频通话等方式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以邮寄方式执行了银行存款函证程序，并且，我们已于2020年3月27日赴现场开展审计工作。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们预计河北丰源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可于2020年5月12日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河北丰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临时公告中与审计有关的事项属实。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